

# B01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23-56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加2023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市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is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周三)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55、200055 证券简称:方大集团、方大B 公告编号:2023-33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参加2023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市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3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is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周三)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3日

股票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ST新联 公告编号:2023-111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诉讼进展情况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对全资子公司长沙新华联富宫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铜官窑”)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支行(以下简称“长沙银行望城支行”)就贷款纠纷作出一审判决。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案件基本情况见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082号公告。

(二)判决情况

1.原告长沙银行望城支行与被告长沙铜官窑于2020年1月16日签订的《长沙银行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的贷款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3年7月5日的利息65,126,906.94元;3.原告长沙银行望城支行对被告长沙铜官窑未按期归还借款本息依法享有抵押权并对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优先受偿权内享有优先受偿权;4.驳回原告长沙银行望城支行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保全费由长沙铜官窑负担。

二、需要说明的是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本公司未发现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未达到披露标准的诉讼事项涉及总金额合计408,222万元,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5%。

除此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上述案件存在上诉的可能,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确定。公司将依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该笔金融债务截至本判决生效前逾期本金40,989.9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及相关方沟通协调,争取获得债权人理解、达成和解,同时将积极筹措还款资金,力争妥善解决上述债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0日

股票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ST新联 公告编号:2023-112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将至少每月披露一次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预重整和预重整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3年6月18日,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指定公司重整期间管理人的决定书》((2023)京01破申461号)及((2023)京01破申461号之一),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以下简称“临时管理人”),具体负责开展各项工作。

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披露了《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公司债权人于2023年6月25日(含当日)前向临时管理人公开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金额、债权人性质,是否有担保物或连带债务人等事项,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三、涉及诉讼进展情况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对全资子公司长沙新华联富宫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铜官窑”)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城支行(以下简称“长沙银行望城支行”)就贷款纠纷作出一审判决。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案件基本情况见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082号公告。

(二)判决情况

1.原告长沙银行望城支行与被告长沙铜官窑于2020年1月16日签订的《长沙银行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的贷款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3年7月5日的利息65,126,906.94元;3.原告长沙银行望城支行对被告长沙铜官窑未按期归还借款本息依法享有抵押权并对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优先受偿权内享有优先受偿权;4.驳回原告长沙银行望城支行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保全费由长沙铜官窑负担。

二、需要说明的是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本公司未发现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未达到披露标准的诉讼事项涉及总金额合计408,222万元,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5%。

除此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诉讼判决为一审判决,上述案件存在上诉的可能,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不确定。公司将依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该笔金融债务截至本判决生效前逾期本金40,989.9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将积极与债权人及相关方沟通协调,争取获得债权人理解、达成和解,同时将积极筹措还款资金,力争妥善解决上述债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87

广东豪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豪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豪美新材;证券代码:002988)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3年11月9日、2023年11月1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2023年1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该对外投资项目尚需完成企业境外投资审批手续以及后续尽职调查;同时根据协议安排,公司相关款项支付以及最终取得协议约定的投资标的尚需满足一定的条件,若相关的审批手续以及协议约定的条件未能及时满足,本次投资存在无法按照预期实现的风险。

2.公司正在自查本次投资相关事项是否需要进一步补充披露,以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准确性,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3.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合金材料及系统门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建筑型材、工业铝型材以及汽车轻量化材料以及系统门窗产品。公司提供的大部分汽车轻量化材料与部件需要通过汽车零部件企业加工、装配后供给整车厂。

5.公司已披露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数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交所互动易

客服电话:400-916-0666

网址:[www.yongxingsec.com](http://www.yongxingsec.com)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http://www.orien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及长期表现,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充分了解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起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五、备查文件

1.广东豪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豪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确认函

2.公司2023年11月7日发布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3.公司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4.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5.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6.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7.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8.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9.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0.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1.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2.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3.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4.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5.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6.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7.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8.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19.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0.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1.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2.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3.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4.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5.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6.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7.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8.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29.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0.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1.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2.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3.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4.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5.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6.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7.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8.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39.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46.44%。

40.公司股票于2023年11月7日至11月10日,连续4